

珍藏版

霜月刀

插画
书名





柳残阳作品全集（之四十七）

霜月刀



月刀
（台湾）柳残阳 著

霜月刀

(台湾)柳残阳 著

(上)

太白文艺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屠手展若尘路遇金家楼少爷金少强残害良善，劝解无效，被逼无奈下将其杀死。曾被展若尘杀掉的卢伏波，其未婚妻同父亲带领各路高手又来索仇，两败俱伤后，展若尘被金家楼主金婆婆救走疗伤。不久，金婆婆找回爱子尸体，却不知为谁所杀，遂陷入深深的悲痛中。

金少强未婚妻遭毒蛇袭击，为展若尘所救，她遂生爱意。

展若尘又受金婆婆之托刺杀了叛逆赵双福。返回路上又杀了偷袭的皱皮狼卓晖，放了徐小霞。派徐小霞来的李老斧头又派人杀她灭口，幸而又为展若尘所救，于是她道出了一个大阴谋中她所仅知的部分。

前路上伏击的敌人也是非死即伤于展

若尘之手。终于回到金家楼后，金婆婆和展若尘顺藤摸瓜，逐一拷问，知悉了一个叛反阴谋正在暗中进行。

但还是晚了一步，二当家单慎独已领着内叛与外援于当晚起事了，于是干戈倒指，血溅尸横。展若尘为掩护金婆婆等人撤离拼死力战，又出主意采用“伏袭诱杀，各个击破”的策略对付叛逆。但叛逆暗伏奸细，对金婆婆一方的行动和策略了若指掌，也采用了同样的战术对付，金婆婆等人于是遭到围袭。

在硬碰硬的厮杀拼搏后，展若尘杀了贼首单慎独，余党也非死即散。叛乱平息了，身受重伤垂危的展若尘终于将自己杀死金少强的事告诉了金婆婆……

目 录

一、煞凝荒烟	(1)
二、霜月断魂	(20)
三、泣血诉恨	(35)
四、行刃残影	(53)
五、两败俱伤	(72)
六、金家楼主	(87)
七、愧承恩义	(105)
八、漫天愁惨	(124)
九、细说悲欢	(138)
十、翠峰雅秀	(153)
十一、凤亭表诚	(171)
十二、猎杀指令	(185)
十三、血幡隐扬	(200)

十四、叛逆者死	(218)
十五、生死陷阱	(233)
十六、魔手难逃	(249)
十七、以杀止杀	(269)
十八、仁德收心	(284)
十九、危机四伏	(300)
二十、皮肉刀子	(320)

一、煞凝荒烟

乌油篷布的一辆双辔后挡车，车便停在沙侵草衰，荒寒的一片野地上，有些被风吹积成的砂丘，缠着枯藤老葛，高高低低的坟起在周遭，这地方，泛着那样一种凄凉晦迷的意味……

篷车停在这里，拖车的两匹马正在不安的刨着前蹄。

当然马儿会不安，因为一具尸首俯吊在车前座的掣杆旁边，尸首的脑袋在轻轻晃动，每在晃动的中间，一条粘稠的血丝便极缓极缓的往下坠滴，宛若吐自这死人心里胸里的一腔怨恨。

车子后面，还躺着一个断了气的，这人双臂伸展，一条腿搭在车踏板上，面孔因为那一刹过度的痛苦而扭曲得变了形——灰青中透着暗紫色，双目凸瞪，嘴巴半张，但这人的全身上下，以及左胸都浸染着那一团不大不小的血印。

沙土地上，另外跪着三位，尚还活着的，他们是一对中年夫妇及一个十岁左右的男孩子。

篷车的窗帘全已掀裂，两名彪形大汉在车上往下丢着物件——大包小包，捧着箱笼，不管什么，只要能丢出车

外的，一概抛掷出来。

三个凶神恶煞似的人物，便仔细翻抄着这些丢弃地下的东西，他们搜查的相当详尽，然而，才刚搜查过的物件都肆意破坏，胡乱掷甩地下。

站在一堆砂土之前的，是个年岁很轻的俊俏后生，大概只有二十三四岁的样子，肌肤白皙，身材修长，如玉般的面孔，配着一双朗朗星目，挺拔的鼻梁，唇红齿白，在一袭银袍的衬托下，更如玉树临风，潇洒倜傥之至，如果人们没见过什么是“美男子”，这一位就是了。

车上的两个，车下的三个，尚有监视在那跪于沙地上三个可怜羔羊旁边的一个，都穿戴得一式一样，黑色头巾，黑色劲装，黑我软靴，只有胸前的两排密扣是自己的，他们佩带的家伙亦无二致——肩后斜背“双刃斧”，腰板带上别着角柄短刀；显然，这是同一伙人，或者是，某一个江湖组合的属员。

跪在地下的那对中年夫妇，从外表上看得出都是出身于优裕环境里的人，两口子都胖敦敦的，富泰泰的，穿绸着缎，面色原该红润健朗——如果不是遭到眼前这档子横祸的话，如今，他们的形容却糟透了。

那个半桩子大小的娃娃，长得也颇灵巧惹爱，眉目神韵，与这对夫妇极为酷似，不消说，定是他们的儿子了。

微微拂动银闪的衣袖，俊美青年十分不耐的开了口：
“怎么样？找着没有？”

正弯着腰东翻西抄的那个满脸横肉的黑大汉，闻言之

下一边抹着汗，一边抬起头陪笑着道：

“回稟少爷，还没有见到，小的再找找看——”

眉梢子一扬，这青年人缓步来到跪着的中年夫妇之前，他语气冷峭得不泛一点人味的道：

“翁申义，你说老实话，那双‘鸳鸯镯’你究竟藏在哪里？”

略呈肥胖的面庞上沁着油汗，沾着灰沙，却更有那抹发自内心的惊恐与悚懔，这翁申义一边的脸颊肌肉在抽搐，他哆哆嗦嗦的道：

“这位……英雄，我怎敢哄骗于你？的的确确是在我们临走前借出去了……借去观赏的人乃是我一位多年老友，我已向英雄说过，他就是世居在‘临安府’，开设‘大裕粮行’的潘崇德。英雄，有名有姓的人，我要说谎也不能……”

青年人含着恁般阴毒意味的一笑：

“姓翁的，让我说予你听——这一趟，你乃是盘清了

‘临安府’的生意，卖掉了房子，一心回老家乡下置田购地享晚福的，可是？”

连连点头，翁申义惶惑的道：

“正是这样的打算，英雄都已知道了……”

青年人突然神色极厉的道：

“我刚要告诉你，翁申义，在这种情形之下，你等于刨根迁移，不再有回归‘临安府’之意，而在你离开之前，岂会把这样一件稀罕宝贝轻易借人，纵然那人是你所说的

‘多年老友’！”

翁申义急切的道：

“千真万确，英雄，我说的都是千真万确，潘崇德和我是二十多年的知交，情谊深厚，那只镯子再是珍贵，他要借着我又怎能不允？而且他业已表明，只待三月之后他的寿辰一过，便着专人给我送回，英雄，东西固然重要，却是身外之物，究竟不及人与人之间的情份可贵啊……”

青年人忽然笑了，伸手拂开飘至胸前的银包束发丝带——丝带飞越肩后，他的反掌也掴得翁申义鼻口喷血，仰滚于地！

跪在翁申义旁边的翁李氏惊悸的尖嚎起来，她不顾一切的扑在丈夫身边，悲恸的咽噎着吼叫：

“你们……怎可如此毒打他？我……我丈夫说的全是一……真话……你们不信……就算是他……活活打死……也不能……在这里找出那只……镯子来……”

青年人仍然微笑着，慢条斯理的道：

“老虔婆，你没听到你那好丈夫方才在教训我？他认为我太过贪婪无知了，他认为我毫不明白物件同人心的比较，所以，他必须得到点惩罚。”

孩子也在呜咽，呜呜吭吭的不知在呢喃些什么，显然已被惊吓得不轻。

目光一闪——宛若映着血影——青年人又道：

“至于他说的话是真是伪，这要由我来决定，活活打死他么？倒很有可能，或许我有更好的法子，为了这件事，我

已要了两条命，再要几条，亦不过是点缀点缀罢了……”

抹着满嘴猩赤的鲜血，翁申义的舌头大概也碰裂了，他僵混的，可悲的道：

“英雄……英雄……我一生刻苦成家……但却并不吝啬……那只镯子……你要了……也罢……却不得不……不值得卖上两个人的生命……”

青年人笑笑，道：

“我素来有个习惯——不喜欢被某些不相干的人看见我做某些不便让他们看见的事，不幸被他们看到了，我就只好让他们永无传扬出去的机会，这样的手法，我们叫做‘灭’。”

抖索着，翁申义道：

“英雄……你开恩……镯子……我给你……”

摊开手心，青年人道：

“拿来。”

全身都在颤，都在晃，翁申义呐呐的道：

“镯子……在‘临安府’……真的……我可以修封书信……英雄你着人去取……”

猛一把抓住翁申义的前襟，青年人额际浮起了凸突的青筋，双目中杀气盈溢：

“翁申义，你这老奴才，老混帐，老杂种，你把我看成哪一类的白痴？我岂会中你这个圈套？授人以柄，自陷囹圄？”

翁申义骇惧至极的分辩：

“不，不，英雄……我全是一番真心真意……我……”

扬起的手掌是细长柔嫩的，但挥打在人脸上却是如此坚实有力，青年人挥手掴打着翁申义，血星子合着肉糜，随着翁申义脑袋的仰俯摆动而纷溅齐洒！

“住手，住手，救命啊，打死人了……谁来救救命啊……”

翁李氏披头散发，形同疯狂般拉扯着青年人，她的孩子，一口一声“爹”，一口一声“娘”，趴在沙地上叩着头，连嗓调都变是不似人声了！

旁边那名粗壮汉子猛抢上来，飞起一脚便踢翻了翁李氏，怒叱连声里，又接二连三的将这妇人踢得满地打滚，嗥叫若泣。

点点滴滴鲜赤的 血洒染上沙地，便只是一星呈紫褐的，濡湿的小印痕，而很快便被沙尘吸引，留下斑斑不起眼的干瘀……

重重将翁申义摔推出去，青年人满脸布着恁般邪酷暴戾的凶气，瞋目大吼：

“朱三黑子，你们还没找着？”

原先回应的那个黑大汉，不由暗里打了个寒噤，他直起腰来，惶恐的道：

“少爷，前后业已搜了四遍，没有放过任何一桩物件，连箱笼的里层，角摺都割开来查过了，一些衣裳被褥也通通拆了开来，却就是找不着那只镯子……”

青年人两眼透着赤光，脸色泛青：

“篷车上下搜过没有？韩大头！”
被唤做韩大头的汉子赶紧回道：
“连车底都看遍了，少爷，没有啊！”
另一个也苦着脸道：
“拖扯两匹马的杠辙，皮套环也查验了两次，少爷，没见藏着啥！”
青年人的面孔扭曲了一下，愤怒的咆哮：
“饭桶，都是一群不中用的饭桶！”
车上车下的几个汉子，全都垂手肃立，噤若寒蝉，没有哪一个敢吭一声。
踢打翁李氏的这一位捋着袖子，还上来楞头楞脑在旁边插口道：
“少爷，保不准这翁申义老小子是说的真话，要不这里怎会找不着东西？再说，人经过这样一顿狠打，少有不吐实的，不信叫姓翁的刨割他翁家祖坟，这阵子他都会爬着去！”
很突兀，青年人的表情又变为温柔了，他的声调也是温柔的：
“赵大有，你的意思呢？”
这赵大有，笑道：
“若依我呢？少爷，就不妨叫这老小子写封信，公子随便派个人到‘临安府’去找那姓潘的拿，他们只不过是些做生意的肉头，有几个胆敢唬弄我们？”
唇角噙着的那一抹笑意，率尔僵硬了，青年人闪电似

的一记大耳光，打得那赵大有鬼嚎一声，跌了个四仰八叉！

指着满脸的晕黑，牙掉血溢的赵大有，青年人恶狠的器骂：

“你算什么东西？居然以你这种豆腐渣脑筋来替我出点子？狗奴才，你想到这件事只能在此地解决而不能延宕么？你想到翁申义可能在信函中搞花样设圈套么？你又曾顾虑到万一风声外泄对我们有何等影响么？真正白痴一个！”

捂着血淋淋的嘴脸爬了起来，赵大有哈腰垂头站在那里，再也不敢多说半句。

青年人烦躁的走来走去，双手十指的骨节也在“咯崩”“咯崩”按响不停，于是，他蓦地站住，斩钉截铁的，也是冷酷寡绝的开了口：

“东西必然藏在翁申义身上，只是他不肯招供，这头咬牙的老狗，我们要看他能撑到几时！”

六名大汉，只是惶悚的站着，一个个都摆出那份“唯你是尊”的神色来，没有人敢表示一点不同的意见。

青年人一探手，叱道：

“你们先去把那毛孩子给我抢过来！”

齐应一声，六个人如狼似虎的扑了过去，翁申义同他的老妻，经过方才那一顿毒打，这时也不过刚刚转过气来，甚至尚不能挣扎，那孩子已被朱三黑子一把抡开！

伸着那只血污颤抖的手，翁申义痛苦的呻吟：

“求求……你们……放……放……过这……孩子……那……那是我……我……唯一的……命根……啊……”

划动着满地的黄土沙，翁李氏孱弱凄惨的哭泣声更断人肠：

“英雄……好汉……你们……要……要什么……都可……可以拿去……甚至……我们……夫妻的两条命……就只有这孩子……我求你们……行行好……饶……饶了他吧……”

背负双手，青年人踱到翁申义夫妇二人面前，他淡淡的道：

“姓翁的，我发觉你虽是个做生意的商人，却很有心机，很能熬，也豁得开，你比我预料中要难缠得多，也可恶得多！”

翁申义痉挛的，低哑的道：

“我……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青年人慢吞吞的道：

“那只镯子，一定在你这里，但你却抵死不讲藏处，因为你清楚，镯子交出与否，你两口子及你们的儿子都是一样没命，所以你熬打熬刑，宁肯死，也不愿把镯子拿给我，翁申义，我说的不错吧？”

翁申义挣扎着抬头，脸上的裂口沾着沙土，青瘀紫肿的面颊在抽搐，血斑斑在被两行热泪洗花了：

“听……听我说……英雄……我没有……没有骗你，我也……也决……不似你说的那种……那种想法……英雄……我没有理由……为了一只镯子……去赔上性命……”

青年人冷冷一笑：

“你就是我说的那种想法，翁申义，不会错，从你一开头眼见我们宰了你那车夫，及你的亲随，你便明白你们的遭遇会是什么，因而你豁出去了，宰死也不交出镯子，但翁申义，或许我有方法使你改变主意。”

翁申义恐怖的嘶叫：

“不……不……不……”

点点头，青年人道：

“你猜对了，我先肢解你那宝贝独生儿子，却不会叫他即死，我会慢慢的来，做一点，再另开始割切你的老婆，你听到妻与子的哀号、惨叫，可能多少有些反应，因为我知道那种滋味十分难受，如果这一切会不生效，我再杀你，然后，算我命中注定是得不到那只镯子！”

全身似在轰炸，在沸腾，在遭到凌迟，翁申义扭曲着变了腔调：

“求求你……开恩……做好事……求求你……积阴德……求求你……求求你……”

而翁李氏早已惊恐过度，吓昏了过去。

青年人生硬的道：

“朱三黑子，动手吧。”

翁申义的一对眼珠子突出了眼眶，喉结在上下移动，他大张着嘴巴，宛如已不能透气……。

朱三黑子洪声道：

“少爷，从哪里开始？”